

2021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西区审计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，完善运行机制，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，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

2021 年，我局依托政府网站，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主动公开了包括工作动态、公示公告、行政规范权力运行、财政预决算等方面的信息 90 条，及时更新完善信息公开指南，确保办公地址、联系电话等常规信息的准确性。

（二）拓展公开内容

积极推进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信息公开，进一步提升财政预算执行和收支审计工作情况的透明度；依法依规加强重点审计信息公开；持续关注政策动向，及时依法公开。

（三）强化工作保障和监督

政务公开工作有领导分管，设专人负责，对政务信息进行及时公开和定期维护；及时做好网站信息发布测评补缺补差工作，

对政务公开网相关内容进行清理、更新，对存在错误的地方进行及时修改，并进一步强化以后政务信息质量；三是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，切实遵循保密审查应当“准确、客观、谨慎、稳妥”的原则，并严格执行我局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程序。

（四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

2021年，区审计局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0件。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2021年，行政复议0件，行政诉讼0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区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完成任务，但仍存在一定差距，一是基于审计工作原因，涉密内容较多，因此公开内容较为单一，以工作动态为主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、时效性、规范性有待完善和提高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更加注重发布公开内容的及时性、科学性、准确性以及真实性，切实做到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，做到除涉及国家秘密、被审计单位秘密等不宜公开的审计项目外，逐步推行全面公开，特别是加大政府投资审计、民生工程项目审计、群众关注度较高的审计项目相关情况的公开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